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扬攻坚指办〔2024〕38号

关于开展扬中市化工、电镀退出企业地块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为打赢打好净土保卫战，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深入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要求，根据镇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镇江市化工、电镀退出企业地块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镇环办〔2024〕87号）精神，对我市32个化工退出企业地块开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相关要求如下。

一、排查范围

全市32个化工退出企业地块，排查期间发现的其他化工、电镀退出企业地块可一并纳入整治范围。

二、整治要求

按照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要求，各地应对地块开展现场检查，并督促相关责任主体于8月底前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现场检查以及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情况进行分类整治，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应督促立行立改。

（一）调查达标地块

对经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工业用地或其他相应用地要求的地块，现状符合规划用地要求，地块即可进入正常用地阶段。如后续地块用途变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及相关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地块现场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应做到“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应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对地块内手续齐全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在产企业管理，坚决杜绝地块内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二）存在风险延续在用地块

对经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质量不满足工业用地或其他相应用地要求的地块；或因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不充分，无法明确土壤环境质量是否满足工业用地或其他相应用地要求的地块；或未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地块上仍在延续使用的，地方政府应督促履行相应义务。地块现场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应做到“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应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地块使用人签署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
4. 地块使用人定期对地块内及周边土壤、地下水开展监测；

5. 地块使用人不得开展对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扰动的活动；

6. 地块土地使用权收回或用途变更（如新建项目，涉及到土方开挖、基础建设等扰动土壤的行为），应当开展进一步的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风险评估，按照风险评估要求开展修复工作；

7. 对地块内手续齐全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在产企业管理，坚决杜绝地块内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三）暂不开发利用地块

对目前暂不开发利用的地块（经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工业用地或其他相应用地要求的地块除外），地方政府应督促开展管控工作。地块现场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应做到“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应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地块内不得存在与管控、修复无关的人为活动；

4. 地块应编制环境风险管控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地块应划定风险管控区域，设立标识标牌，发布公告，设置边界围挡；

6. 应对地块内及周边的土壤、地下水等开展定期监测。

三、其他工作要求

1. 7月25日前，各镇街区完成自查，并将信息表和自查情况报送扬中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经发、自然资源和规划、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应对照整治重点，按照各自部

门职责，参与开展全覆盖现场检查。

2. 涉及到生态环境违法的，由生态环境执法部门及时查处，其他违法行为视情移交相关部门；

3. 各地自查完成后，做好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抽查准备工作。

附件：1. 化工退出企业地块清单

2. 调查达标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3. 存在风险延续在用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4. 暂不开发利用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联系人：扬中生态环境局土壤生态环境科 秦子晴，
联系电话：18913421926。）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指挥部办公室



附件1

化工退出企业地块清单

序号	辖市、区	企业名称
1	扬中市	扬中市永新实业有限公司
2	扬中市	扬中市金凯化工有限公司
3	扬中市	扬中市亚威化工电涂有限公司
4	扬中市	扬中市龙星高分子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5	扬中市	镇江中德橡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	扬中市	扬中市畅星化工有限公司
7	扬中市	镇江市森鑫聚氨酯有限公司
8	扬中市	江苏华兴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9	扬中市	扬中市银洲化工有限公司
10	扬中市	江苏新锐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扬中市	扬中市合成化工厂有限公司
12	扬中市	扬中市科欣化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	扬中市	镇江吉祥鸟新材料有限公司
14	扬中市	扬中市锦江化工助剂厂
15	扬中市	镇江市化剂厂有限公司
16	扬中市	扬中市益盛硅材料有限公司
17	扬中市	江苏德立化工有限公司
18	扬中市	扬中市永勤制氧厂有限公司
19	扬中市	扬中市南扬化工有限公司
20	扬中市	镇江晶晶化工有限公司
21	扬中市	扬中市顺鹏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2	扬中市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23	扬中市	江苏文昌电子化工有限公司
24	扬中市	扬中市防腐绝缘厂
25	扬中市	扬中市佳润电仪设备厂
26	扬中市	扬中市欣安防火涂料有限公司
27	扬中市	江苏宏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	扬中市	扬中格拉斯白炭黑化工有限公司
29	扬中市	江苏康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扬中市	江苏龙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	扬中市	江苏荣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	扬中市	江苏天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2

调查达标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地块名称：

镇（街区）：

序号	检查内容	是否完成	其他情况可 在此说明
1	是否完成“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是否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附件3

存在风险延续在用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地块名称：

镇（街区）：

序号	检查内容	是否完成	其他情况可 在此说明
1	是否完成“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是否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地块使用人是否签署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		
4	地块使用人是否对地块内及周边土壤、地下水开展监测		
5	地块使用人是否开展对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扰动的活动		
6	地块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		

附件4

暂不开发利用地块现场检查信息表

地块名称：

镇（街区）：

序号	检查内容	是否完成	其他情况可 在此说明
1	是否完成“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设备、清除污染物）		
2	是否合法合规处置残留污染物		
3	地块内是否存在与管控、修复无关的人为活动		
4	地块是否编制环境风险管控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地块是否划定风险管控区域，设立标识标牌，发布公告，设置边界围挡。		
6	是否对风险管控区域的土壤、地下水等开展监测		